**基础（水钻**、**风镐）工程分包协议**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重庆轻工职业学院璧山校区建设项目

2、项目地点：西部（重庆）科学城璧山高新区黛山大道林家岩水库旁地块

3、质量要求：合格

4、工期要求：根据现场实际进度要求，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5、安全文明要求：达到璧山区建委、城管、质安站要求。

6、本工程以甲方下发的施工图内容为准，未见事宜以主合同为准。

**二、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承包范围：1#楼大门、2#楼学术楼（及车库）、3#教学楼、学生食堂5#楼、学生宿舍6、7、8、9#楼、设备房等涉及人工开挖的承台、独立基础、条形基础、筏板基础、塔吊基础、集水井、电梯井挡墙、地梁等的开挖、定位井圈砌筑，室外市政雨污管网、管井等的水钻或者风镐凿打施工及余渣清理（如前期不具备出渣条件乙方将渣土就近堆放在井边，甲方统一安排出渣。）工作，乙方具体施工范围均以甲方现场施工图纸为准。

2、甲供材料：水泥、砂、石子、砖、钢筋。

3、承包方式：基础水钻、风镐劳务分包模式，乙方提供开挖所用的空压机含风镐、人工水钻机、机械水钻、切割机、（井、沟）内排水水泵、护壁钢模板、灰盆、钢管扣件等、宿舍床铺、空调等。

**三、工程承包费用及计量原则**

1、在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完成规定的工作内容，且施工质量验收达到合格要求，土方（界定镐钎能戳打成块部分为土方）施工综合单价： 见下表，护壁（混凝土甲供） 元/m³；水钻施工综合单价：见下表。报价含水钻的架体搭设、二级箱、三级配电箱、电源线、施工照明灯具、水钻、钻头、水钻水管，水钻增压水泵、泥浆池砌筑等，泥浆排放至甲方指定位置)。含验槽时独立柱基础、基槽、电梯井、集水坑、雨污井、雨污沟清槽降水（抽排水等工作）的费用。

|  |
| --- |
| 水钻、风镐戳打报价清单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工作内容 | 单位 | 单价（元） | 合计金额（元） | 备注 |
| 1 | 承台基础 |  | m3 |  |  | 水钻（切割或机械钻） |
| 2 | 地梁 |  |  |  | 水钻（切割或机械钻） |
| 3 | 电梯井（集水坑、集水坑） |  |  |  | 水钻（切割或机械钻） |
| 4 | 雨污管网（强弱电管沟） |  |  |  | 水钻（切割或机械钻） |
| 5 | 雨污管井（强弱电井） |  |  |  | 水钻（切割或机械钻） |
| 6 | 承台基础 |  |  |  | 风镐戳打（坚石） |
| 7 | 地梁 |  |  |  | 风镐戳打（坚石） |
| 8 | 电梯井（集水坑、集水坑） |  |  |  | 风镐戳打（坚石） |
| 9 | 雨污管网（强弱电管沟） |  |  |  | 风镐戳打（坚石） |
| 10 | 雨污管井（强弱电井） |  |  |  | 风镐戳打（坚石） |
| 6 | 承台基础 |  |  |  | 风镐戳打（土石方） |
| 7 | 地梁 |  |  |  | 风镐戳打（土石方） |
| 8 | 电梯井（集水坑、集水坑） |  |  |  | 风镐戳打（土石方） |
| 9 | 雨污管网（强弱电管沟） |  |  |  | 风镐戳打（土石方） |
| 10 | 雨污管井（强弱电井） |  |  |  | 风镐戳打（土石方） |
| 备注以上报价含3%增值税专用抵扣发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管理费、周转辅材费、生活费、床铺（空调）利润 |

2、工程量计算原则：所有深度按实际收方计量。其余按设计图示尺寸或（施工现场交底尺寸）计算（如需做护壁则按实际尺寸加护壁厚度计算工程量），独立柱基础、电梯井、集水坑、地梁、雨污管网（管井）宽度按设计图示尺寸或（施工现场交底尺寸）计算。

**3、**本协议约定的综合单价中包括但不限于各种工资、津贴、补贴、节假日加班、夜班、赶工补贴、自备工具用具费用、劳动保护费、防暑降温费、医疗费、差旅费、岗位培训费、宿舍床铺等。

**3、付款及结算办法**

付款方式：甲方每月支付乙方上月所做总产值的70%进度款；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整理收方资料，甲方在乙方完成所有承包内容并提供完整的资料后1个月内与乙方办理结算。乙方完成所有承包内容2个月内且付清全部工人工资后，甲方付清乙方全部工程结算款。

**四、质量要求**

以国家颁发的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五、安全要求**

1、乙方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组织机构，配合甲方做好进场及日常工作。

2、乙方必须定期做好班组内安全教育，使班组人员均有强烈的安全意识。

3、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地方和项目制定的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管理细则、安全管理工作制度及治安管理条例。

4、施工许可证办理后施工企业交缴的建筑工程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由甲方承担；人员增减变更由乙方承办；乙方人员进场自已需办理安全责任险和工伤保险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偶发性事件的伤亡事故（非责任事故），经济损失单次(扣除保险理赔后)在30000元以内，由乙方负责费用。单次超过30000元以上的，保险公司理赔后超过部份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甲方负责70%的费用，乙方承担30%的费用。**

5、乙方在施工现场内如发现未戴安全帽，发现一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100元/人一次的安全管理处罚性违约金。

6、乙方所用的水钻等设备必须配置有防漏电保护装置。

7、严禁乙方用钢丝绳直接吊运岩石，基坑吊运弃土时，坑内严禁站人。灰盆吊运弃土时，堆放高度不允许高过盆沿，并用安全网覆盖。

8、乙方每个基坑施工完成后，基坑四周必须搭设临边防护。

**六、工期要求**

1、进场日期约定为     年     月     日（管理人员须提前一天）进场。具体进场时间按甲方的书面进场通知为准。

2、乙方必须按甲方下达的可行工期控制指令按期完成任务。

3、由于甲方或天气、停水停电等不可抗拒的因素，则工期顺延。

**九、文明施工**

1、乙方在施工期间，应加强班组内部文明施工教育，搞好承包范围内的现场文明施工及住宿范围的清洁卫生。

2、乙方作业场地的材料堆放必须整齐，井然有序。

**十、双方责任**

1、甲方为乙方提供住房，日常生活用品等乙方自理。

2、甲方根据生产情况安排乙方工作，并对乙方进行分部分项工程技术交底、技术指导，解决施工中遇到的技术问题。

3、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给乙方进度款和结算款。

4、乙方必须派出甲方所需的管理、技术水平等各方面均合格的人员、及水电工1人负责现场临水临电（持证上岗）。

5、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统一指挥调度。

6、乙方必须承担所有挖方一切工具、机具。

7、乙方必须按照工程图纸、施工方案、工艺标准、技术交底以及甲方其他要求进行施工作业，必须按期、保质、保量、安全文明地完成所承包的分项工程。

8、乙方所有进场人员必须提供合格的体检报告。

9、乙方所有施工人员必须统一着装〔反光马甲、安全帽〕，便于工程管理，由甲方统一采购，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在第一次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应遵守甲方现场管理的各项规定，不得在施工现场出现偷盗、打架、斗殴等现象，否则后果自负，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1000元/次的违约金。

2、乙方必须确保工程连续施工，不得因为劳动力不足等原因而停工或擅自调出施工人员或消极怠工。若因乙方组织不力，造成甲方工期延期，每延期一天甲方有权处罚2000元/天。若延期七天以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出场。

**十二、其他事项**

1、签订分包合同时，乙方必须拟进场人员名单造册上报甲方，所报花名册必须与相应人员本人身份证相符。乙方必须保证其队伍的人员稳定，不能随意变动，如需变动或增减人员，必须提前三天向甲方提供变更清单。若乙方随时变动人员，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50元/人的罚款。

2、乙方必须按时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按照甲方要求按时上报民工工资发放表，保证工人工资按时足额发放。若乙方未按时发放足额工资导致乙方人员到甲方、业主方、政府职能部门寻衅滋事、讨要工资等，上述情况每发生一次，乙方自愿承担20000元/次的处罚性违约金。

3、乙方指定      为现场负责人，乙方 负责人不得擅自离开现场，且每日早、晚均要向甲方对口专业管理人员报道，偶尔离开须向甲方请假并委托代理负责人，如未请假离开或为委托代理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100元/人/次的处罚性违约金。乙方其他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任何时间（包括节假日及农忙时间）均不得擅自离岗，每发现一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100元/人/次的处罚性违约金。

3、乙方承包工程范围内工作内容不得转包。

4、没有得到甲方书面命令，乙方不得擅自停工。

5、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修改或补充。

**十三、协议生效及有效期**

1、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三份乙方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在甲方对乙方施工部分工程款全部付清后失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安全文明生产责任协议书

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进一步强化文明施工和安全生产管理，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全面提高现场的综合管理水平，保证在工地施工期间的安全，经甲乙双方同意，特意签定本协议书：

一、起止时间：

从乙方进场开工起至本工程甲乙双方承包关系的终止。

二、乙方必须保证在施工期间不发生以下责任事故：

1. 死亡；
2. 火灾；
3. 盗窃；打架、斗殴；
4. 食物中毒及流行性传染病；
5. 赌博等违法行为；
6. 淹亡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 交通违章；
8. 触电、机械、坍塌、物体打击和坠落等伤害事故。

三、若施工中发生以上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和费用，且视情节轻重处于承包费总额10%-20%的罚款。

四、本协议与“合同协议”同时签定，一式两份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质量责任协议书

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进一步强化安装工程施工质量管理，防止各类质量事故的发生，全面提高现场的综合管理水平，经甲乙双方同意特签定本协议书。

一、起止时间

从乙方进场开工起至本工程甲乙双方承包关系的终止。

二、内容

乙方必须保证施工达到如下质量管理要求：

1、搞好技术、管理文件的管理，保证图纸、技术文件的统一、正确、齐全、清楚，并有严格的管理制度与更改审批手续，以防止在文件发放、传递和撤除中发生失误。

2、采取措施防止施工质量出现不合格。确认和记录施工中的质量问题，并按规定的程序呈报，同时采取措施解决，超越职权不能解决的应按程序推荐解决的办法。

3、在不合格的质量问题解决之前，对将进行施工、交付或安装的工程均应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4、规定的内部检验工作，要求从事检验工作的人员是经过培训的并有足够的经验。

5、制定质量记录的标记、收集、编目、归档、承储、保管和处理程序并贯切执行。

6、建立内部质量审核制度，确保质量体系的有效性。

7、生产班组要对分项工程质量负责，现场的工长、施工员、质量检验员和关键工人必须经过考核取得岗位证书后方可上岗。

三、本协议实用的质量及验收标准见“重庆轻工职业学院学生宿舍7号楼项目水电、暖通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四、本协议与“合同协议”同时签定，一式两份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